

主旨: Give Views

Name:
IRVIN YIP

Comments:

要鼓勵生育, 最終莫過於要令生育後(或多於一個小孩)的家庭比未生育更快樂. 作為家長的我, 會令我生活好過一些的包括:

1. 生育免稅額: 小孩現在的生活資金不見得比照顧老人家的少, 但免稅額就差得遠. 生第二個小孩的免稅額, 應比第一個多, 這才真正鼓勵! 如像星加坡有生資助會更好. 生一個的家庭太多的話, 自我中心, 不懂跟人相處的人口比例會更多, 社會會變得不和諧... 且兩夫妻生兩個, 人口才不會減少.
2. 住屋問題: 是香港人遲婚的主要原因之一. 遲婚, 就是不育比率高的原因. 多建居屋公屋不單是為基層, 也是為中產拉走一些中下價樓的需求, 本人支持現任特首"搶"地建屋, 及多批地建私樓. 內地第二套房大幅增加印花稅, 租金尺價上限其實也可考慮. 地產商在買地後也應該要在限定年期內發售單位, 不許囤積, 一來可防止地產商"價不好不賣", 二來政府的供求預測也會更準確, 以制定更貼現實的長遠房屋政策.
3. 教育問題: 課程鬥深令我最困擾. 我們是否可容忍小學教微積分呢? 這樣的教育只會令更多學童更早對學習失去興趣, 令家長更想迫子女學不適齡的知識. 最後是家長考試, 不是學生. 令學生更早失去自發學習的興趣和能力, 以至中學小學化, 大學幼稚園化, 令新勞動人口競爭力下降. 將來這一群會更不想和外來人才競爭, 很可能令香港整體人力質素下降. 再者, 親子關係也不會和諧, 社會又怎能共融? 香港可否立法管制課程的深度呢?